

证券代码：870092

证券简称：派沃股份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深圳市派沃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致行动人变更公告（补发）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变更基本情况

（一）变更主体

- ☐ 第一大股东变更 ☐ 控股股东变更
☐ 实际控制人变更 ☒ 一致行动人变更

（二）变更方式

邓多根通过大宗交易，使得挂牌公司一致行动人发生变更，由深圳市中科高新投资企业（有限合伙）、邓多根变更为深圳市中科高新投资企业（有限合伙）、邓艳，存在新增的一致行动人。

一致行动人增加的还需披露：

- 增加后的一致行动人包括：深圳市中科高新投资企业（有限合伙）、邓艳；
- 一致行动人关系构成的认定依据：
☐ 签订协议 ☒ 亲属关系 ☐ 其他
- 一致行动人关系的时间期限：长期，2024 年 12 月 25 日至今；
- 是否存在其他应当认定而未认定为一致行动的主体：否

二、变更后（及其）一致行动人基本情况

（一）合伙企业

企业名称	深圳市中科高新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	-------------------

合伙类型	有限合伙	
住所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福永大道北侧福满楼乙栋四层楼 F 座	
实缴出资	502.96 万元	
成立日期	2013 年 12 月 24 日	
主营业务	一般经营项目是：投资兴办实业；投资管理；投资咨询。	
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名称	邓艳	
实际控制人的认定依据	执行事务合伙人	
实际控制人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不适用
是否需要履行内部相关程序	否	不适用

（二）自然人

姓名	邓艳	
国籍	中国	
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	否	无
最近五年内的工作单位及职务	深圳市派沃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现任职单位主要业务	空气源热泵、热泵烘干机、农产品烘干机、污泥干化机、储能液冷及温控的生产、销售与安装	
现任职单位注册地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沙井后亭第四工业 24 号	
与现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情况	有	邓艳直接持有派沃股份 1.5711%的股份，通过深圳市中科高新投资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派沃股份 6.4611%的股份
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是	
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不适用

三、（及其）一致行动人变更的原因及对挂牌公司的影响

邓多根于 2024 年 12 月 25 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使得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由深圳市中科高新投资企业（有限合伙）、邓多根变更为深圳市中科高新投资企业（有限合伙）、邓艳。本次一致行动人变更，不涉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动，不会影响公司的完整性和独立性，不会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四、其他事项

（一）信息披露事项

本次变更是否构成收购	否	
若构成，是否已披露相关文件	不适用	-
本次变更是否触发权益变动	否	
若触发，是否已披露相关文件	不适用	-

（二）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

本次变更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否
批准部门	不适用
批准程序	不适用
批准程序进展	不适用

（三）限售情况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并购重组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 2 号—权益变动与收购》规定：“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人数发生变化，但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挂牌公司自事实发生之日起 2 个交易日内披露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变化情况公告即可。同时，挂牌公司应当比照《非上市公众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十八条的规定，对新增的一致行动人所持有的股份办理限售手续；限售期为自其成为一致行动人之日起的 12 个月内。”根据上述相关规定，新增一致行动人将对所持有的股份办理限售登记。

（四）其他

无

五、备查文件目录

无

深圳市派沃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 月 2 日